

---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 之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的核查意见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芝麻”或“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对黑芝麻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部分第二期有限售条件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220号《关于核准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刘世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了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刘世红发行 29,645,107 股股份、向杨泽发行 4,573,590 股股份、向黑五类集团发行 19,639,958 股股份、向北京东方华盖发行 5,079,614 股股份、向鼎锋明德致知发行 3,317,204 股股份、向鼎锋海川投发行 2,852,480 股股份、向深圳海德恒润发行 3,921,604 股股份、南京长茂发行 1,520,246 股股份、向李洪波发行 1,277,408 股股份、向北京熙信永辉发行 906,950 股股份、向杭州小咖发行 634,865 股股份、向北京华盖卓信发行 894,177 股股份、向宁波蕴仁发行 608,098 股股份、向明德正心发行 509,680 股股份、向鼎锋海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鼎锋海川新三板 1 号基金发行 447,088 股股份、向浙商证券资管—国泰君安—浙商金惠新三板启航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行 544,170 股股份、

向刘世恒发行 255,479 股股份、向邵强发行 191,609 股股份、向郭宏亮发行 191,609 股股份、向高振玲发行 191,609 股股份、向樊洁发行 127,739 股股份、向卢星发行 102,191 股股份、向高建生发行 102,191 股股份、向汪志华发行 63,869 股股份、向曹敬琳发行 63,869 股股份、向李剑明发行 63,869 股股份、向陈仲华发行 63,869 股股份、向刘双发行 63,869 股股份、向粟以能发行 63,869 股股份、向江小玲发行 63,869 股股份、向吉慧平发行 51,095 股股份、向郭懿颖发行 51,095 股股份、向颜培林发行 51,095 股股份、向徐凯发行 38,321 股股份、向黄娇发行 12,773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 亿元。

黑芝麻向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发行 78,186,128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该等股票已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在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登记材料，并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完成上述股份的上市。

相关股份的具体锁定期如下：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证券数量（股）	限售月份（月）	限售起始日期
1	刘世红	29,645,107	36	2018.1.17
2	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639,958	36	2018.1.17
3	杨泽	4,573,590	36	2018.1.17
4	北京东方华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79,614	12	2018.1.17
5	宁波鼎锋明德致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17,204	12	2018.1.17
6	宁波鼎锋海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852,480	12	2018.1.17
7	深圳海德恒润财经咨询有限公司	3,921,604	12	2018.1.17
8	南京长茂宏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0,246	12	2018.1.17
9	李洪波	1,277,408	12	2018.1.17
10	北京熙信永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06,950	12	2018.1.17
11	杭州小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4,865	12	2018.1.17
12	北京华盖卓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4,177	12	2018.1.17
1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蕴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8,098	12	2018.1.17
14	宁波鼎锋明德正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9,680	12	2018.1.17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证券数量（股）	限售月份（月）	限售起始日期
15	宁波鼎锋海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鼎锋海川新三板 1 号基金	447,088	12	2018.1.17
16	浙商证券资管—国泰君安—浙商金惠新三板启航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44,170	12	2018.1.17
17	刘世恒	255,479	36	2018.1.17
18	邵强	191,609	36	2018.1.17
19	郭宏亮	191,609	36	2018.1.17
20	高振玲	191,609	36	2018.1.17
21	樊洁	127,739	36	2018.1.17
22	卢星	102,191	36	2018.1.17
23	高建生	102,191	36	2018.1.17
24	汪志华	63,869	36	2018.1.17
25	曹敬琳	63,869	36	2018.1.17
26	李剑明	63,869	36	2018.1.17
27	陈仲华	63,869	36	2018.1.17
28	刘双	63,869	36	2018.1.17
29	粟以能	63,869	36	2018.1.17
30	江小玲	63,869	36	2018.1.17
31	吉慧平	51,095	36	2018.1.17
32	郭懿颖	51,095	36	2018.1.17
33	颜培林	51,095	36	2018.1.17
34	徐凯	38,321	36	2018.1.17
35	黄娇	12,773	36	2018.1.17

##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持有人承诺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持有人刘世红、杨泽均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程中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所作出的承诺，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具体承诺的履行情况如下：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刘世红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中的100%股份（29,645,107股），在本次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也不得委托他人管理，且未解禁部分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质押。若本人所持礼多多的股份如存在至本次交易股份发行结束之日持有期间不满12个月的，则该部分股份在本次交易中所折算的黑芝麻股份将自本次交易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自本次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且应于上市公司公告2017年财务报表和礼多多2017年度《专项审核报告》，确认礼多多2017年实际净利润达到或超过刘世红承诺的净利润即人民币不低于【6,000万元】，可安排第一期解锁。第一期解除限售股份比例为本人所持股份的20%，即:5,929,021股。 详见《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相关方承诺事项的公告》（2018-013）	2017-08-14	2018-01-17至 2019-01-18	1、礼多多2017年实现业绩承诺，并自股份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已办理解限； 2、该承诺履行完毕。
刘世红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中的100%股份（29,645,107股），在本次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也不得委托他人管理，且未解禁部分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质押。若本人所持礼多多的股份如存在至本次交易股份发行结束之日持有期间不满12个月的，则该部分股份在本次交易中所折算的黑芝麻股份将自本次交易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且应于上市公司公告2018年财务报表和礼多多2018年度《专项审核报告》，确认礼多多2018年实际净利润达到或超过刘世红承诺的净利润即人民币不低于【7,500万元】，可安排第二期解锁。第二期解除限售股份为本人所持股份的30%,即:8,893,532股。 详见《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相关方承诺事项的公告》（2018-013）	2017-08-14	2018-01-17至 2019-04-30	1、礼多多2018年净利润为8,017.02万元，已达到业绩承诺利润，本次可办理解限； 2、该承诺履行完毕。

刘世红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中的100%股份，在本次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也不得委托他人管理，且未解禁部分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质押。若本人所持礼多多的股份如存在至本次交易股份发行结束之日持有期间不满12个月的，则该部分股份在本次交易所折算的黑芝麻股份将自本次交易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应于上市公司公告2019年财务报表和礼多多2019年度《专项审核报告》，确认礼多多2019年实际净利润达到或超过刘世红承诺的净利润即人民币不低于【9,000万元】，可安排第三期解锁。第三期解除限售股份为本人所持股份的50%，具体为14,822,554股。详见《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相关方承诺事项的公告》（2018-013）	2017-08-14	2018-01-17 至 2020-04-30	承诺正常履行中，本次不办理解限
杨泽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中的100%股份（4,573,590股），在本次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也不得委托他人管理，且未解禁部分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质押。自本次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后，且上市公司公告2017年财务报表和礼多多2017年度《专项审核报告》，确认礼多多2017年实际净利润达到或超过刘世红承诺的净利润即人民币不低于【6,000万元】，可安排第一期解锁。第一期解除限售股份比例为本人所持股份的5%，即228,680股。详见《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相关方承诺事项的公告》（2018-013）	2017-08-14	2018-01-17 至 2019-01-18	1、礼多多2017年实现业绩承诺，并自股份上市之日起满12个月，已办理解限； 2、该承诺履行完毕。
杨泽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中的100%股份（4,573,590股），在本次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也不得委托他人管理，且未解禁部分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质押。上市公司公告2018年财务报表和礼多多2018年度《专项审核报告》，确认礼多多2018年实际净利润达到或超过刘世红承诺的净利润即人民币不低于【7,500万元】，可安排第二期解锁。第二期解除限售股份比例为本人所持股份的30%，即1,372,077股。详见《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相关方承诺事项的公告》（2018-013）	2017-08-14	2018-01-17 至 2019-04-30	1、礼多多2018年净利润为8,017.02万元，已达到业绩承诺利润，本次可办理解限 2、该承诺履行完毕。
杨泽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中的100%股份（4,573,590股），在本次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也不得委托他人管理，且未解禁部分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质押。上市公司公告2019年财务报表和礼多多2019年度《专项审核报告》，确认礼多多2019年实际净利润达到或超过刘世红承诺的净利润即人民币不低于【9,000万元】，可安排第三期解锁。第三期解除限售股份比例为本人所持股份的65%，即2,972,833股。详见《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相关方承诺事项的公告》（2018-013）	2017-08-14	2018-01-17 至 2020-04-30	承诺正常履行中，本次不办理解限

---

### 三、关于盈利预测补偿的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与礼多多股东刘世红、杨泽、黑五类、北京东方华盖等 13 名股东、19 名股权激励股东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礼多多股东刘世红、杨泽、黑五类、19 名股权激励股东承诺本次交易项下目标公司的盈利承诺期限为 3 年，礼多多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000 万元、7,500 万元、9,000 万元。

若上述利润补偿期间标的资产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小于预测利润数，则由礼多多股东刘世红、杨泽、黑五类、其他 13 名股东、19 名股权激励股东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具体业绩承诺补偿方式及安排参见 2017 年 12 月 11 日公告的《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第七章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之“八、业绩补偿及盈利奖励”。

经北京市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审核并出具的“京永专字（2018）第 310165 号”《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礼多多 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为 6,416.37 万元，实现了 2017 年度业绩承诺，无需作出补偿。

经北京市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审核并出具的“京永专字（2019）第 310153 号”《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礼多多 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为 8,017.02 万元，实现了 2018 年度业绩承诺，无需作出补偿。

经独立财务顾问核查，交易对方关于盈利预测补偿的承诺中 2017 年、2018 年的业绩承诺已履行完毕，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10,265,6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754%。
-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9 年 8 月 14 日。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数量为2家。

4、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及持股明细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 (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 数(股)	占解除限售前上市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占 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刘世红	23,716,086	8,893,532	1.4312%	1.1916%
2	杨泽	4,344,910	1,372,077	0.2208%	0.1838%
合计		<b>28,060,996</b>	<b>10,265,609</b>	<b>1.6520%</b>	<b>1.3754%</b>

## 五、本次黑芝麻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表

本次黑芝麻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 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股)	本次限售股份 上市流通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b>125,012,414</b>	<b>16.75</b>	<b>-10,265,609</b>	<b>114,746,805</b>	<b>15.37</b>
高管锁定股	34,208,550	4.58	-	34,208,550	4.58
首发后限售股	90,258,176	12.09	-10,265,609	79,992,567	10.72
首发前限售股	545,688	0.07	-	545,688	0.0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b>621,383,491</b>	<b>83.25</b>	<b>+10,265,609</b>	<b>631,649,100</b>	<b>84.63</b>
三、股份总数	<b>746,395,905</b>	<b>100.00</b>	-	<b>746,395,905</b>	<b>100.00</b>

## 六、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包括限售承诺在内的相关承诺；除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交易对方股东之外，其他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正在履行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交易对方关于盈利预测补偿

---

的承诺中 2017 年及 2018 年的业绩承诺已完全实现，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的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对本公司的资金占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也不存在对上述股东提供违规担保等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长城证券对黑芝麻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并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部分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盖章）：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